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1月18日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市长刘革安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了市人民政府过去一年的工作，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指出，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七十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一年，也是我市脱贫攻坚关键之年。全市各级各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深入实施省委“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市委“对标提质、旅游强市”战略和“11567”总体思路，以产业发展为根基，以项目建设为抓手，着力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进一步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继续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的攻坚战，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

会议号召，全市各族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中共张家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迎难而上，担当作为，以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务实的作风，奋力迈向优质旅游发展新时代，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打下决定性基础，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七十周年。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张家界市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计划的决议

（2019年1月18日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经过认真审查，并根据市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关于张家界市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张家界市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财政预算的决议

（2019年1月18日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经过认真审查，并根据市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关于张家界市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2019年市级预算。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环境保护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1月18日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经过认真审查，决定批准市人民政府的《环境保护工作报告》。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张家界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1月18日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任余怀民所作的《张家界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了市人大常委会2018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9年工作思路，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强调，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根本政治制度安排，必须长期坚持、不断完善。要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提高政治站位，坚定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更好的发挥根本政治制度的优势和功效。

会议要求，市七届人大常委会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决策部署，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在中共张家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切实提升立法质量，依法行使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不断创新代表工作，全面加强自身建设，努力建设全面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张家界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1月18日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壮晓阳所作的《张家界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了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9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中级人民法院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精神，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推动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实现新发展。要始终践行司法为民，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深入推进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深化司法责任制改革，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法院队伍，努力提高司法公信力。自觉融入大局、服务大局、保障大局，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的贡献。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张家界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1月18日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赵荣所作的《张家界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了市人民检察院2018年所做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9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民检察院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对标提质、旅游强市”战略和“11567”总体思路，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落实国家检察体制改革要求，健全更加符合司法规律的检察工作体制机制，坚持检察业务、检察队伍和检察保障一体建设，着力提升法律监督能力和司法公信力。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让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有更多获得感。紧紧围绕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推进司法办案工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的贡献

大湘西天然气管道支干线项目“花垣-张家界段”（青坪阀室-张家界末站）征求意见稿公示

本项目管线全长10km，本工程设输气站场1座，设计管径D323.9mm；设计输送压力6.3MPa。管线起自“花垣-张家界段”青坪阀室，管道总体呈东西走向，途径张家界市永定区，到达澧水北岸张家界末站。该项目由大湘西管网公司进行建设，环评由省国际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正在市环保局网站进行全文公示（http://hbj.zjj.gov.cn/c6809/20190116/i453371.html），并附有公众意见调查表链接；本公示自刊登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众对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及看法，可联系建设单位卢工（0743-8232310）和环评单位赵工（0731-84517845）。

湖南省大湘西天然气管网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7日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接受柴蒙辞去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内务司法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的决定

（2019年1月18日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定：接受柴蒙辞去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内务司法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的请求。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接受彭法开辞去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外事侨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的决定

（2019年1月18日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定：接受彭法开辞去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外事侨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的请求。

关于设立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和更名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外事侨务委员会等三个专门委员会的决定

（2019年1月18日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张家界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湘办〔2018〕55号）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定：

设立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其主任委员、委员名单由主席团提请本次大会审议通过。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外事侨务委员会、内务司法委员会、城乡建设与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分别更名为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华侨外事委员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原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外事侨务委员会、内务司法委员会、城乡建设与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委员职务相应更名为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华侨外事委员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委员职务，其名单不再提请本次大会审议通过。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公告

（第一号）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1月18日补选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杨小雨　张　炎（土家族）　张小庆（女,土家族）

现予公告。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

2019年1月18日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公告

（第二号）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现公告如下：

一、民族华侨外事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　炎（土家族）

二、监察和司法委员会

主任委员：彭法开（土家族）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张小庆（女,土家族）　孟　荔（女,土家族）

郝　超（回族）　谭贤兵（白族）

三、法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小雨

委　员：韦伦爱（白族）

四、财政经济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瞿大学（土家族）

五、社会建设委员会

主任委员：柴　蒙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向劲松（白族）　肖运谋　彤　毅（回族）

姚晓丽（女，土家族）　徐泽斌　覃新君（土家族）

张家界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

2019年1月18日

本报社址:张家界市南庄坪南庄东路　邮码:427000　电话:编委办8380780　编辑中心8380706　采访中心8380705　办公室8380702　广告部8380701　排版:本报激光照排室　广告经营许可证:4308004080003　印刷:湖南中南金叶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0744-3237789